六安市金安区商务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

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等要求，编制2019年度六安市金安区商务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六安市金安区商务局信息公开平台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六安市金安区商务局联系（地址：金安区商务局422办公室；邮编：237000；联系电话：0564-3261252）。

一、总体情况

2019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紧紧围绕发展大局，结合六安商务高质量发展工作，严格遵循“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有力推动我局信息公开纵深开展，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商务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我局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围绕工作动态、领导分工、公告通告、规章制度等涉及群众切实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容，做到

应公开、尽公开。2019 年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 268 条，解读材料 24 篇，舆情回应 9 条。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与公众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方面的信息主要包括了规划计划、机构职能、政策法规、扶贫、经费预决算等方面的内容。主动向社会公开此类信息，以多种手段宣传金安，对于金安商务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依申请公开。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深入研究并妥善处理新情况、新问题，注意加强与申请人的主动沟通，做到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积极做好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请公开标准，继续在信息公开网上开通了“依申请公开”栏目。2019 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0 件，在规定时限内向申请人同意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建立了局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工作专人干的工作机制，安排专人负责全局信息公开维护和更新，并认真做好年度报告编制、年度信息公开统计报表和政府网站年度报表等数据统计和报送工作。二是完善工作机制，围绕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等，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保密安全制度，要求遵循“谁公开、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对拟公开的信息均应进行逐级审核，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可公开，做到全程留痕、有据可查。三是充实编辑队伍，局宣传信息中心配专人，负责编辑审核，各科室做好配合。

（四）平台建设方面。一是定期安排网站平台的维护、更新，配合做好上级安全评估和审查。2019 年上级安全检测评估，未发现问题。二是及时调整政务公开目录。根据《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调整工作的通知》（六政务公开办

〔2019〕9 号）的要求，我局在原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基础上，对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规范 2019 年版，认真编制调整、规范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三是强化网站建设，结合我局业务工作及其年度考核需要及时更新内容。

（五）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完善制度。2019 年我局制定实施《六安市金安区商务局政务微信微博内容编发审核制度》、《六安市金安区商务局政务微博微信信息联络员工作制度》、《六安市金安区商务局政务微信微博安全保障制度》、《六安市金安区商务局政务新媒体内容发布三级审核制度》等制度，建立健全政务公开责任、审议、评议、反馈、备案和监督、保密审查等多种制度。二是部署落实。制定实施《六安金安区商务局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将政务公开列入局重点工作，责任细化到各科室单位，按月总结并统计工作进展情况，结合效能建设、电子政务等工作加以推进落实。三是多渠道监督。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体系，对外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推进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及时反馈群众呼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科研	社会	法律服	其他	

			企业	机构	公益组织	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 年，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着宣传不足的问题，需要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提升网站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切实抓好政务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